

卫东区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全面落实《条例》和《规范》要求，全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5832条，其中，各类政策文件25个，人事任免2个，政务动态信息更新量1456条，各类政策解读信息22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量1367条，办理领导信箱群众留言答复17条，征集调查意见9条，收到意见数量87条。“财政信息”专栏及时公开了2022年区本级政府预算和部门（含下属单位）预算、2021年区本级政府决算和部门（含下属单位）决算信息、政府债务信息及2022年度中央、省、市和区四级纳入统筹整合范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分配情况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区政府办公室代表区政府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3件，申请内容主要集中在棚改、拆迁、片区开发等领域。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3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其中上报的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被省政府办公厅上报至国办。

(三) 政府信息管理。牵头开展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公开工作，全年新增1个行政规范性文件，16个行政规范性文件废止和失效，现行规范性文件16个。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继续优化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置，高质量开办了企事业单位专栏，纾企助困服务专栏。加强全区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管理，全区纳入日常监管的15个政务新媒体全部合规运行。全年通过“卫东宣传”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政务信息957条，新增粉丝1182个。动员全区干部职工积极助力“平顶山发布”成为河南省十佳政务新媒体。

(五) 监督保障。强化培训指导和监督检查，印发《卫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卫东区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安排部署工作，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科室负责栏目，并由办公室审核发布内容的数量、质量。认真学习、贯彻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培训。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区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加强工作任务落实的督促检查，参照国务院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第三方评估指标，针对发现问题，向相关单位发放问题清单，督促其限期整改。对工作推进不力的办事处和部门进行通报提醒，点对点指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6	1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6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336.075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1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3	0	0	0	0	0	13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3	0	0	0	0	0	1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质量不够高。二是部分单位政务公开人员更换频繁，工作衔接不够顺畅。

(二) 改进情况。针对2021年存在问题，2022年我们做了如下改进：一是针对政府信息公开深度不够的问题，已经着力在“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重大建设项目、重点民生实事等方面深度拓展主动公开。二是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不够便民的问题，调整站位注重公众视角，加强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归集整合，优化主动公开目录和内容，继续推动多元化、通俗化政策解读回应，增强政策的宣解和落地。三是针对指导基层政务公开不够有力的问题，现已落实落细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及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全面指导基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各项环节，推动基层政府信息公开做新做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专栏正常运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2年卫东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